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71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
2樓(新課綱行動協作平臺)
承辦人：何建中
電話：(02)29559019 分機15
傳真：(02)29559016
電子信箱：hochienchung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新北市私立聖心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9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12497467號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1123117767_111D2567085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貴校109、110及111學年度「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課程計畫」檢視結果為「通過」，本局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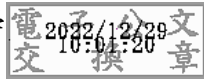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宜蘭高級中學111年12月23日宜中秘字第111001125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課程計畫檢視結果為「通過」(含自然科學、社會領域加深加廣選修探究與實作課程及教學規劃表)之學校，請於收到本局所發之備查文後一週內：
 - (一)至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平臺(網址：<https://course.tchcvs.tc.edu.tw/course.asp>)將含備查文號之課程計畫電子檔下載後，公告於學校網站。
 - (二)課程代碼作業由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整合平臺(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)產出，請學校確認課程代碼。
- 三、檢附檢視通過名單1份。

正本：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康橋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、龍騰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林口康橋國際高級

中等學校、新北市立泰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北高級
中學、新北市立樹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竹圍高級中
學、金陵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金陵女子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聖心女子高級中
學、新北市私立竹林高級中學

副本：國立宜蘭高級中學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